

关于开展第十八届“挑战杯”竞赛红色专项活动和黑科技展示活动的工作提示

各高校团委：

第十八届“挑战杯”竞赛红色专项活动和黑科技展示活动已于近期启动，现将省级活动相关安排提示如下：

一、红色专项活动

（一）活动主题

实践感悟新时代 挺膺担当新征程

（二）参加对象

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生。可个人或团队形式参加。团队学生人数不超过 10 人，指导教师人数不超过 3 人。

（三）作品要求

作品应该是既有短视频、又有调研报告（两者为 1 件整体作品）的优秀作品。其中：短视频时长 5 分钟以内，应避免简单性叙述实践过程，着意于对新时代发展成就的理解、实践过程的收获以及对党的情感能够认同，致力于能使同龄人引起共鸣、共同教育、共同成长，鼓励围绕发展故事、典型人物深度挖掘，形成有温度、易传播的视频（视频格式：MP4，视频分辨率：1280*720、1920*1080）；调研报告应既有事实叙述，也有观点论述，符合真实性、思想性、简洁性的特征要求，字数在 5000 字至 10000 字之间。**特别注意，参加作品还应满足以下要求：不能同时参加第十**

八届“挑战杯”全国级竞赛的主体赛、“揭榜挂帅”专项赛及黑科技展示活动。此条要求意味着：参加了第十八届“挑战杯”省级竞赛但未被推荐参加全国级竞赛的主赛道作品，经过适当调整修改后，亦可参加红色专项活动。同时，参加过往届红色专项活动且未获得全国奖励的作品，可在改进优化后继续报名参加本届红色专项活动。

(四) 活动安排

1.学校班级组织发动阶段（2023年2月——8月20日）

各高校“挑战杯”竞赛组织协调机构广泛组织发动学生参与理论学习、实践调研和交流分享。**8月20日前，每所高校可推荐本校40%的优秀学生实践成果到省级团委“挑战杯”竞赛组织协调委员会。学生参加活动报备及作品提交方式另行告知。**

2.省级展示推荐阶段（2023年8月21日——9月10日）

省级通过优秀作品选拔、协调媒体传播等方式，宣传推广学生们的实践经历和成果作品，并择优推荐40%参加全国交流活动。同时，省级也将对部分优秀作品进行表彰。

3. 全国展示交流阶段（2023年9月11日——10月）

全国组委会针对各省推荐的作品，将组织专家评审遴选出500件左右红色教育意义强，创新性、学术性、感染力、传播力好的优秀作品，评出其中约50%为三等奖作品，其余约50%进入答辩问询环节。短视频和调研报告的考察权重分别为55%、45%。在答辩问询环节，作品负责学生应向评委介绍实践过程和成长体

会、展示实践成果。结合答辩情况，选出 500 件左右优秀作品中的约 5%为特等奖作品、约 15%为一等奖作品、约 30%为二等奖作品。

此外，全国组委会将搭建云上“红色课堂”，将 500 件左右优秀作品中的短视频在云上集中展示，向青少年提供“红色教材”，支持视频创作者与青少年、青少年之间云上互动交流，着意将评论区转化为“红色课堂互动区”，将评论交流过程转化为红色精神碰撞学习过程。组委会将适时根据视频点赞数、评论数以及精华评论情况等评定 100 件“最具感染力奖”作品。

二、“黑科技”展示活动

(一) 参加对象

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学生均可以个人或团队形式参加。支持跨地区、跨校组队，支持国外高校及港澳台地区高校学生单独或与境内高校学生联合报送作品。团队学生人数不超过 10 人，指导教师人数不超过 3 人。

(二) 作品要求

有创新、有技术含量，特别是针对前沿领域、或具有高精尖色彩、或会改变人们生产生活方式的，对现有科技成果具有一定颠覆性、超越性的，具有前瞻性、创新性、应用性（或应用前景）的实物或者技术（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智能、生命健康、脑科学、生物育种、新材料、新能源等前沿领域）。同时，也包括充满奇思妙想、脑洞大开的，灵活创新运用学习接触到的科学知识的，

体现了严谨、开放的科学思维的，能够巧妙地、创造性地解决“小”问题的，具有一定创意性、趣味性的实物或者技术。无论是实物或者技术，应能通过视频或者图文形式体现出来，并以此提交参赛。如果作品获奖，也需要能够进行现场展示。

特别注意，参加作品还应满足以下要求：不能同时参加第十八屆“挑战杯”全国级竞赛的主体赛、“揭榜挂帅”专项赛及红色专项活动。此条要求意味着：参加了第十八届“挑战杯”省级竞赛但未被推荐参加全国级竞赛的主赛道作品，经过适当调整修改后，亦可参加黑科技展示活动。同时，参加过往届黑科技展示活动且未获得全国奖励的作品，可在改进优化后继续报名参加本届黑科技展示活动。

(三) 活动安排

2月发布“英雄帖”，打磨完善作品。

6月开始报作品，可以是视频或者图文，报送渠道及方式另行通知。

7月、8月进入评审环节。

9月份，优秀作品线上展览。

10月份，在“挑战杯”竞赛终审决赛期间，将在全国赛现场（贵州大学）择优展示部分作品，并公布所有优秀作品“级别名号”。

(四) 作品激励

全国竞赛组委会将根据作品报送情况，评选出若干优秀作品予以激励。优秀作品中，“星系”级作品10%左右、“恒星”级作品

20%左右、“行星”级作品30%左右、“卫星”级作品40%左右（分别参照特、一、二、三等奖次）。各高校参加活动情况将作为本届“挑战杯”省级竞赛优秀组织奖评奖条件。

未尽事宜请点击以下链接查看全国竞赛组委会发布的推文。

红色专项活动：

<https://mp.weixin.qq.com/s/YMNNgAfZ1Qo15gcUJBf4kpQ>

黑科技展示活动：

<https://mp.weixin.qq.com/s/TkULaPdeFkDDuNNadCgesg>

共青团贵州省委学校部

2023年2月17日